

國立高師大附中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段考科目時間一覽表

【製表 111.03】

年級		高一	高二	高三	國一	國二	國三
時間	08:10-08:20	考試座位安排					
	第 1 節	※08:20-9:10	※英聽	※英聽	※英聽	※作文	※作文
	第 2 節	09:25-10:25	自習	選修化學(仁-信) 自習(忠-和)	自習	公民	公民
	第 3 節	10:40-11:40 ★10:40-11:50	地理(義-和) 自習(仁)	選修生物(仁-禮) 自習(智-和)	生物演化(仁-禮) 自習(智-和)	★國文	★國文
	第 4 節	13:20-14:20	物理(義禮智和) 化學(仁信忠孝)	公民(信-和) 地理(仁-智)	自習	地理	地理
	第 5 節	14:35-15:35 ◎14:35-15:55	◎國文	◎國文	物理量子(仁-信) 選修公民(忠-和)	英語	英語
	第 1 節	★08:10-09:20 ◎08:10-09:30	◎數學	◎數 A(仁-孝) ◎數 B(和)	◎數甲(仁-信) ◎數乙(忠) 自習(孝-和)	★數學	★數學
	第 2 節	09:45-10:45	自習	自習	自習	英聽 09:45-10:15 自習 10:15-10:45	英聽 09:45-10:15 自習 10:15-10:45
	第 3 節	11:00-12:00	公民(義-和) 自習(仁)	選修物理(仁-信) 自習(忠-和)	選修歷史(忠-和) 自習(仁-信)	歷史	歷史
	第 4 節	13:20-14:20 ★13:20-14:30	★英文	★英文	自習	自習	自習
	第 5 節	14:45-15:45	地科(義禮智和) 生物(仁信忠孝)	歷史	有機化學(仁-信) 選修地理(忠-和)	生物	理化

註：1.考試時間有記號※(50 分鐘)、★(70 分鐘)、◎(80 分)者，請注意該科的時間不同，其餘每科均為 60 分鐘。

2.請學藝股長將每節考試時間及科目、「考試 40 分鐘後，才可交卷」書寫於黑板上。

3.類組代碼：

(1)高一類組代碼為 1。

高二三文史、商管學群(忠孝和)為 1、理工學群(智信)為 2，生命醫藥學群(仁義禮)為 3。

(2)國中部類組代碼為 4。

4.凡有下列行為者，須公共服務三次(依考試規則規定)：

(1)答案卡(紙)未按規定之文具作答。

(2)答案卡(紙)上未清楚標寫且劃記班級、座號及姓名等個人資料項目。

5.高中部各節考試請攜帶有照片之證件(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、段考可用學生證)以備查驗。未攜帶證件者，扣該科總分 5 分。(依考試規則規定)

6.考試中手機不得隨身攜帶或置於抽屜中、課椅下方。考試前課桌抽屜及課椅置物籃務必淨空(課桌不可轉向)。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。(依考試規則規定)

7.請各班於段考前一天將班級座位依下列方式排列：

(1)國中部：面對黑板直排 5 行，橫排 6 列，有空位在最後一列靠左。

(2)高中部依各班人數下列方式排列如下。

